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衡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概况

（一）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衡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衡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二级机构，为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本单位现有科室 22 个，在职在编人员 185 人，退休人员 154 人。

（二）项目资金基本情况

2024 年共收到中央、市级项目资金共 1879.73 万元，支出 937.06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项目资金 1849.73 万元，支出 907.73 万元；市级项目收入 30 万元，支出 29.33 万元。主要用于扩大免疫规划、艾滋病防治、结核病防治、慢病防治、重点传染病及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等。

（三）预算资金绩效目标

持续开展扩大国家免疫规划；持续维持艾滋病低流行水平；加强慢病防控；加强结核、疟疾、寄生虫麻风病防治能力提升；持续做好 H7N9 禽流感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案制定、疫情报告、应急处置、应急演练等工作；持续开展饮用水和公共场所卫生、学校卫生、环境卫生监测；强化病媒生物监测、食安监测和消毒产品的随机抽查，聚力增强实验室检验检测核心能力等。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的安排落实情况

我单位分批次收到中央、市级项目资金共 1879.73 万元。具体如下：

1. 1月初收到市级防疫事务资金 30 万元；
2. 4月底收到中央转移支付（提前批）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资金 873.9 万元(湘财社指[2023]103 号)；
3. 6月中旬收到中央补助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资金 7.15 万元(湘财预[2023]319 号)；
4. 7月初收到中央补助国家传染病应急队伍能力建设资金 10 万元（湘财社预[2023]299 号）；
5. 9月初收到以前年度项目结余资金 535.58 万元；
6. 10月底收到国家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前置软件资金 117 万元（湘财预[2024]17 号）；
7. 11月初收到中央转移支付（第二批）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资金 306.1 万元（湘财社指[2024]320 号）；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项目经费已经使用 937.06 万元。具体如下：

1. 防疫事务经费支出 29.33 万元；
2. 中央转移支付（提前批）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支出 530.83 万元；
3.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支出 5.43 万元；
4. 国家传染病应急队伍能力建设支出 10 万元；
5. 以前年度项目结余资金支出 319.78 万元；
6. 国家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前置软件支出 0 元；
7. 中央转移支付（第二批）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支出 41.69 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单位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使用资金，坚持专款专用、勤俭节约原则，确保资金提质高效。项目科室按照年初项目实施方案开展工作，及时高效的完成了各个项目方案规定的工作任务。2024年本项目资金收入1879.73万元，支出937.06万元，资金使用率49.85%，因部分项目到账比较晚，项目采购程序比较繁杂，部分项目正在走招标采购流程。

三、项目支出组织实施情况

衡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会同市财政局下拨项目资金，并严格要求项目经费专款专用，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明确项目管理和实施的具体责任人。

项目资金根据预算统一管理和使用，按照我市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有关公务支出的文件精神严格规范各项支出。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安排给我中心的各项业务工作任务明确的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各科室在规定范围内进行开支。

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执行中心《财务报账管理制度》、《物资采购制度》，严格落实党委会议“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等，项目经费开支必须有经手人、证明人，财务审核、相关责任人审核（比如党委会记录、监察报备等），主管副主任审批，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批，国库支付局会计核算审核后从专项经费账户支出。

四、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2024年我单位专项经费较好的完成国家扩大免疫规划、艾滋病防治、结核病防治、慢病防治、重点传染病及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等疾控类项目，具体如下：

1. 传染病疫情平稳

全年无甲类传染病报告。乙类传染病报告 17 种，发病 19903 例，同期比较下降 12.60%。丙类传染病报告 5 种，共 22164 例，同期比较下降 35.37%，无死亡病例。有效防控输入性登革热病例 118 例，未出现本土疫情发生；高效处置 2 起诺如病毒感染性腹泻聚集性疫情，无重症、死亡和住院病例。

2. 卫生应急处置规范

一是全市应急队伍健全。截止目前，全市疾控系统现有卫生应急处置流调队员 541 人，日常轮值有 80 支应急队，其中市疾控中心 8 支，县市区 72 支，1 支（10 人）省级应急队。二是开展队伍培训演练。市县疾控机构开展多轮应急演练，全年举办疫情防控应急队伍培训班 10 期，培训人员 1000 余人次。三是科学快速疫情处置。全市卫生应急处置流调平台的建立，加快了信息流转，提升了疫情处置效率。

3. 免疫规划管理加强

一是全面开展 IPV 疫苗补种。截止 2024 年底，全市补种率达到了 95.55%，圆满完成了补种任务。二是完成免疫规划疫苗出生队列接种率调查。截止年底，全市以县市区为单位 1-7 岁组儿童、22 剂次疫苗均达到了 90% 以上的目标，进一步保障了儿童身体健康。三是持续保持疫苗针对性传染病低流行态势。四是搭建市免疫规划管理信息化平台。平台覆盖了全市各级疾控中心、接种单位、幼儿园及小学，为我市免疫规划高质量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4. 重点疾病防治显效

一是艾滋病工作有突破。扩大 HIV 监测覆盖面，暗娼、吸毒、男男性行为等艾滋病感染高危得到有效干预。我市艾滋病新发病例呈下降趋势，通过艾滋病防治各项措施的有效落实，我市已成功消除一类艾滋病县市区。二是结核病防控有效果。全年我市结核病报告发病 4225 人，较去年同期减少 831 例，下降 16.86%，实现了疫情的持续下降。三是慢病防治有进展。全面实施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计划，已建成健康支持性环境 19 个，不断拓展慢病项目工作，全市共承担 13 个慢病项目工作。

5. 疾病监测全省靠前

一是传染病网络报告管理规范。目前全市传染病网络报告单位 323 家，报告覆盖率 97%以上。二是重点传染病监测全面完成。其中完成霍乱内外环境监测共 16250 份、完成 403 例手足口病监测、完成流感样病例核酸检测 5194 份、及时开展各类分析报告和专题风险评估 16 期。三是疫苗针对传染病监测全面完成。完成麻疹风疹监测病例 165 例、完成 34 例 AFP 病例监测，均达到了省级监测标准要求。四是高风险人群 HIV 等监测全面完成。累计完成暗娼检测 5447 人次、完成男男性行为人群检测 1601 人次、完成性病门诊就诊者干预 15514 人次、临时羁押卖淫嫖娼人员检测 732 人，HIV、HCV、梅毒检测率分别为 98.02%、84.21%、92.65%，均超过省级要求。五是地方病监测全面完成。全市完成盐碘监测 3620 人份，其中合格碘盐覆盖率为 94.70%，12 个县市区合格碘盐覆盖率均大于 90%；完成对耒阳市 371 个病区村、衡南县 116 个病区村、常宁市 39 个病区村、衡阳县 11 个病区村燃煤污染型地方性氟中毒监测工作。六是医院消毒与感染控制监测全面完成。完成 3 个哨点医院各类样品 451 份，完成中心各重点科室的

消毒效果监测各类样品 162 份。七是病媒生物密度监测全面完成。鼠密度监测，共布放鼠夹 7200 个。蚊密度监测，5 月、6 月、9 月布雷图指数分别为 13、8、11，开展登革热专题风险评估 3 期，有效预警登革热传播风险。八是死因监测及分析全面完成。全市死因监测报告率（标准： $\geq 6\%$ ）为 8.04%。九是食源性疾病病例、暴发事件监测全面完成。十是城乡生活饮用水监测全面完成。今年，我市城乡生活饮用水卫生监测的乡镇覆盖率为 100%。十一是公共场所健康危害因素监测全面完成。对宾馆（酒店）、游泳场（馆）、沐浴场所、商场（超市）、理发店、美容店、候车室、健身房等 8 类共 50 家场所开展场所基本情况问卷调查、从业人员健康状况问卷调查、现场健康危害因素监测，完成率 100%。十二是学生常见病现场筛查工作全面完成。完成国家反馈“2023 年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监测工作”数据核查；对新、改、扩学校完成了数据核实及上报；完成 118 所筛查学校学生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监测与干预工作，共筛查学生 30138 人、健康影响因素监测问卷调查 25014 份、校园环境监测 768 间教室。十三是职业病及职业卫生信息报告工作全面完成。全年共报告职业病 156 例。十四空气环境健康监测项目工作全面完成。医院监测按进度完成，内科、儿科、日门诊总量及住院数据的收集、整理分类及上传，数据符合监测要求；PM2.5 监测、环保、气象按进度完成，数据通过省级审核，符合监测要求；完成社区人群健康调查 1086 人，小学生健康调查 768 人任务。十五是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项目全面完成。据统计，我市共有放射诊疗机构 272 家、放射工作人员 2041 人，开展了个人剂量监测 1972 人、个人剂量监测率为 96.62%，进行了职业健康检查 2025 人、职业

健康检查率为 99.22%。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电路、基础设施与车辆都已老化，车辆运行成本、设施维护较高，疾控业务楼建设搬迁还存在很大的资金缺口。

2. 部分项目经费下拨较晚，影响资金使用进度。因履行项目手续及招标采购程序，耽误了项目推进速度，比如：艾滋病实验室建设项目（120 万元）、国家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前置软件（117 万元）、职业病防治项目质保金（47.26 万元）等均已经完成采购流程和合同签订，拟 2025 年初完成支付，由于 2024 年结余资金全部由财政统筹收回，已经启动的项目跨年报账存在困难。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

1. 加强财务管理，提升疾控整体能力建设。降低中心运行维护成本，争取市级项目资金的投入，弥补疾控业务楼搬迁工作的资金缺口。

2. 加强与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促进项目资金及时拨付，跨年度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3. 强化项目管理责任，督促项目实施主体绩效自评意识和项目管理责任意识。对实施过程全流程动态管理，以慢病示范区创建为突破点推进慢病防治工作，以加强学校结核病防治为重点降低结核病发病率，以示范性预防接种门诊创建提升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以恢复职业健康体检业务为契机提升职业防治能力等。

衡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5 年 2 月 20 日